

風險集中度聲明書

本次投資前，您/貴公司在本行持有該檔商品之投資部位，已達到您/貴公司在本行總資產之20%，雖有集中度過高之情形，經審慎考量後，仍願意申購本商品，日後將定期檢視資產配置情形，以達資產分散及保障資產之目的。

此致
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